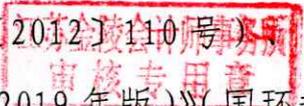


江苏金陵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金会核字[2020]1233号

南京环务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第2季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拆解处理情况审核报告

江苏省固体废物监督管理中心：

我们受贵中心委托，按照《关于组织开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的通知》（环发〔2012〕110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2019年版）》（国环规固体〔2019〕1号）、《江苏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第三方审核办法》等的规定，对南京环务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环务”）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申报的相关证据材料进行了审核。南京环务是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活动和享受基金补贴的第一责任人，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的规范性和基金补贴申报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责任，保证所收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不存在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产生重大影响的舞弊和其他违反法规行为。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申报表工作的基础上，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发表审核意见。

一、拆解企业申报情况

（一）在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申报回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4,634 台，信息系统记录拆解 75,146 台（其中：拆解 75,144 台、转非基金处理 2 台），自查扣 218 台，申请拆解 74,926 台。具体明细如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名称	审核时段实际拆解天数(天)	抽查比例	抽查天数(天)	抽查视频总时长(小时)	回收数量(台/套)	实际拆解量(台/套)	信息系统记录拆解量(台/套)	自查扣减量(台/套)	申请补贴量(台/套)
1.1 废电视机-1	7	29%	2	26.15	3,297	4,518	4,518	3	4,515
1.2 废电视机-2	9	22%	2	11.31	6,718	8,337	8,337	27	8,310
其中：1.2.1 CRT 电视机	7	14%	1	10.23	6,457	8,149	8,149	4	8,145
其中：1.2.2 非 CRT 电视机	2	50%	1	1.08	261	188	188	23	165
2.废冰箱	75	13%	9	111.92	19,598	21,059	21,059	54	21,005
3.1 废洗衣机-1									
3.2 废洗衣机-2	40	3%	1	9.63	31,496	30,379	30,379	6	30,373
4.废空调	17	11%	2	25.5	5,803	4,461	4,461	63	4,578
5.1 废台式电脑（套）	9	33%	3	30.99	7,722	6,210	6,210	65	6,145
其中：5.1.1 台式电脑主机（台）	4	25%	1	10.07	7,722	6,210	6,210	5	6,205
其中：5.1.2 CRT 电脑显示器（台）	2	50%	1	10.42	1,937	1,963	1,963	3	1,960
其中：5.1.3 液晶电脑显示器（台）	3	33%	1	10.50	5,785	4,247	4,247	57	4,190
5.2 其他废电脑（台）									
合计	74	12%	9	215.50	74,643	75,144	75,144	218	74,926

注：1. “废电视机-1”指 14 寸及以上且 25 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废电视机-2”指 25 寸及以上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各尺寸等离子电视机、液晶电视、OLED 电视机和背投电视机。

2. “废洗衣机-1”指单桶洗衣机和脱水机（3 公斤 < 干衣量 ≤ 10 公斤）；“废洗衣机-2”指双桶洗衣机、波轮式全自动洗衣机、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3 公斤 < 干衣量 ≤ 10 公斤）。

二、拆解处理情况审核

(一) 拆解处理数据的审核

1、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来源及数量的审核

南京环务收购来源主要是由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企事业单位收购。收购过程均制定较完善的收货、验货、点数、车辆、卸货、称重、入库、堆放、制单、签字、传单等流程规定并得到执行。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主要从安徽博信安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福新玉物资回收中心、江苏省产权交易所等单位收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4,634 台。本季度非基金电子产品期初数为 10 台，本期增加 2 台，本季度期末数为 12 台。转入非基金情况如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名称	本审核时段转入非基金数量	原因
1.1 废电视机-1	1	外壳破损
1.2 废电视机-2	1	外壳破损
其中：1.2.1CRT 电视机(台)	1	外壳破损
合 计	2	

首先，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库基础记录表进行了分类分月汇总，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共回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4,634 台，其中：废电视机 10,015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3,297 台，废电视机-2(CRT)共 6,457 台，废电视机-2(非 CRT)共 261 台）、废冰箱 19,598 台、废洗衣机 31,496 台（其中：废洗衣机-2 共 31,496 台）、废空调 5,803 台、废台式电脑 7,722 套。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及拆解汇总情况表》(附件 1)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及入库明细表》(附件 2)。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出库基础记录表中，按不低于拆解天数 10%的比例抽取了 9 天（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3 日、4

月16日、4月26日、5月4日、5月15日、6月3日、6月5日、6月13日、6月27日），抽查了本期收购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础记录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库（接收）磅单、入库单，开给送货单位的结算通知单及附件，核对了每单的合计及明细情况，核对后未发现有数量不符的情况。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库日报表中，选取了1天（2020年4月26日），抽查接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厂的视频监控录像。对当天厂区进出口的录像进行100%查看，核对所有车辆、货物进出情况是否都有相对应的进厂台账记录。随机选取一定数量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厂的原始地磅单，调取对应车辆进出厂视频录像，核对地磅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厂记录等信息与视频录像记录的时间、车辆信息等的一致性，未发现不一致情况。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附件8-3）。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库日报表中，在上述抽取的日期样本中选取了1天（2020年4月26日），对进厂抽查环节选取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厂车辆，追踪查看该车辆进厂后运输、卸货，抽查入库（卸货）视频监控录像。随机选取一定数量已查账核实过的入库单、小地磅单，抽查对应的视频，核实视频显示称重与磅单重量的一致情况。我们抽查视频是对查账核实的辅助和补充，目的是进一步核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重量的准确性。我们在抽查视频过程中，视频抽查的收购重量和对应的查账检查的收购重量未发现不一致情况。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附件8-1-1）。

其次，将提供的审核时段内按发货单位统计收购的废弃电器电子

产品数量、金额以及发票明细复印件情况，与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财务核算中收购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客户的往来账、存货明细账、资金支付等相关账册、凭证进行核对，未发现数量、金额不符的情况。

2、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数量的审核

首先，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基础记录表进行了分类分月汇总，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共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5,144 台，其中：废电视机 12,855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4,518 台，废电视机-2（CRT）共 8,149 台，废电视机-2（非 CRT）共 188 台）、废冰箱 21,059 台、废洗衣机 30,379 台（其中：废洗衣机-1 共 30,379 台），废空调 4,641 台、废台式电脑 6,210 套。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拆解结存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9,424 台，其中：废电视机 2,931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1,564 台，废电视机-2（CRT）共 1,294 台，废电视机-2（非 CRT）共 73 台）、废冰箱 1,578 台、废洗衣机 1,481 台（其中：废洗衣机-2 共 1,481 台），废空调 1,489 台、废台式电脑 1,945 套。具体见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及拆解汇总情况表》（附件 1）。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基础记录表中按不低于拆解天数 10%的比例抽取了 9 天（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3 日、4 月 16 日、4 月 26 日、5 月 4 日、5 月 15 日、6 月 3 日、6 月 5 日、6 月 13 日、6 月 27 日），抽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日报记录，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单的领料记录，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类别、规格、型号进行了核对，未发现数量差异现象。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日报表中按不低于拆解天数 10%的比例抽取了 9 天（具体日期同上），抽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日报记录，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出库基础

记录表的拆解前整机数量进行核对，也未发现有数量差异现象。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库出库日报表中抽取了9天（具体日期同上），检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料口及能够集中体现拆解数量的拆解工位（如制冷剂回收、管颈管拆除、洗衣机拆解等）的视频监控录像，进行全天视频录像的完整计数。我们抽查视屏是对查账审核的辅助的补充，目的是进一步核对企业申报拆解数量的生产台账记录数量与视频录像反映情况的一致性。本次视频抽查是在公司自查拆解视频的基础上进行的，通过视频抽查，未发现视频监控录像计数的拆解数量与拆解基础记录表拆解数量存在差异。说明查账审核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日报记录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础记录表的拆解数量是准确的。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原材料拆解）》（附件8-2）。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基础记录表中抽取了9天（具体日期同上），对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视频进行检查，选择关键点位中能够清晰辨识整机拆解、屏锥分离、制冷剂收集、压缩机打孔沥油等涉及关键拆解产物或者危险废物类拆解产物操作过程的视频监控画面，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抽选查看的视频录像长度不少于60分钟，抽查时未发现彩色CRT电视机/显示器屏锥分离过程中屏面玻璃破碎（分离成两块及以上）的比例超过20%，荧光粉收集规范。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附件8-4）。

除企业已自查上报不规范拆解情况外，审核抽查未发现企业有不规范拆解情况。

其次，南京环务2020年第2季度直接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

解加工作业人员 64 人，其中：拆解员工 30 人，辅助装卸、搬运、包装员工 34 人。辅助抽查拆解工人的工资对应的拆解量，核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基础记录表（计件工资明细表）中 4-6 月拆解数量合计 75,144 台，与基础记录表中记载的实际拆解数量一致，同时抽查 2020 年 4-6 月张为玉、王贤双、张夫争、丁公望 4 名拆解工人工资与基础记录表的一致性，未发现差异。

另外，我们分析了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过程中主要生产设备、污染控制设备等的能耗与拆解处理数量的关系，未发现较大的不合理性。重点抽查洗衣机拆解线能耗情况，审核时段内废电冰箱拆解线耗能 50,632.24 度，废电冰箱拆解数量为 21,059 台，能耗与拆解数量正相关。

在此核对基础上，对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收购未拆解结存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9,424 台进行现场实地盘点，重点抽查了洗衣机-2、CRT 电视机、电冰箱 120L 及空调四个品种，确认标签记录、库房记录、实物、财务记录是否相互印证，做到“账物相符”、“账账相符”，由于盘点日在审核时点之后，审核中采取盘点日倒推审核时点的库存数量的方法来核对，未发现数量差异现象。

3、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重量的审核

首先，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及拆解产物一览表进行了分类分月汇总，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共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5,144 台，其中：废电视机 12,855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4,518 台，废电视机-2（CRT）共 8,149 台，废电视机-2（非 CRT）共 188 台）、废冰箱 21,059 台、废洗衣机 30,379（其中：废洗衣机-2 共 30,379 台），废空调 4,641

台、废台式电脑 6,210 套。拆解前整机总重量 2,498.17 吨，其中：废电视机 408.48 吨(其中：废电视机-1 共 94.58 吨、废电视机-2(CRT) 共 312.04 吨、废电视机-2(非 CRT) 共 1.86 吨)、废冰箱 987.54 吨、废洗衣机 801.27 吨(其中：洗衣机-2 共 801.27 吨)、废空调 208.01 吨，废台式电脑 92.87 吨；拆解产物重量总计 2,476.64 吨，其中：金属类拆解产物 779.58 吨、塑料类拆解产物 548.80 吨、液态废物拆解产物 4.51 吨、玻璃类拆解产物 322.39 吨、废弃零(部)件拆解产物 443.56 吨、其他拆解产物 377.80 吨。

对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单的拆解前生产领出拆整机数据与拆解处理基础记录表的生产拆解整机数据进行了核对，未发现数据不一致的现象。

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入库日报表中，在上述抽取的日期样本中选取了 9 天(分别为 2020 年 4 月 3 日、4 月 16 日、4 月 26 日、5 月 4 日、5 月 15 日、6 月 3 日、6 月 5 日、6 月 13 日、6 月 27 日)，对拆解产物入库环节抽查了拆解产物入库视频监控录像。随机选取一定数量已查账核实过的入库单、小地磅单，抽查对应的视频，核实视频显示称重与磅单重量的一致情况。我们抽查视频是对查账核实的辅助和补充，目的是进一步核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产生重量的准确性。我们在抽查视频过程中，视频抽查的收购重量和对应的查账检查的收购重量未发现不一致情况。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附件 8-1-2)。

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及拆解产物一览表中的拆解产物数据与拆

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出库日报表进行了核对，除部分不重要的拆解产物外，关键拆解产物和重要的拆解产物入库台账的明细分类方法与拆解产物入库日报表的明细分类方法是一致的，审核中核对了关键拆解产物和重要的拆解产物拆解重量和入库重量，未发现差异情况。

将拆解产物出库日报表的出库数据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开票清单数据进行汇总，在此基础上对表单的加总数据、明细数据均进行了核对。拆解产物出库日报表在审核时段内累计出库拆解产物2,562.16吨，其中：关键拆解产物1,055.18吨（其中：CRT屏玻璃162.39吨、CRT锥玻璃（危废）258.10吨、印刷电路板（危废）38.15吨、保温层材料216.23吨、压缩机269.13吨、电动机74.87吨、液晶面板2.51吨、冷凝器23.55吨、蒸发器10.25吨。）核对销售处理与开票情况、销售处理金额与财务核算的存货、往来及资金支付等相关账簿、凭证，未发现异常情况。

其次，从提供的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包括最终废弃物）出库（出厂）基础记录表中抽取了1天（2020年4月26日），抽查拆解产物出厂的视频监控录像，对当天厂区进出口的录像进行查看，核对所有车辆、货物进出情况是否都有相对应的出厂台账记录。随机选取一定数量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包括最终废弃物）出厂的原始地磅单，调取对应车辆进出厂视频录像，核对地磅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出厂记录等信息与视频录像记录的时间、车辆信息等的一致性。未发现不一致情况。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附件8-3）。

在上述核对基础上，对南京环务截止2020年6月30日结存的拆解产物重量进行现场实地盘点，重点抽查了电脑线路板、冰箱压缩机、

制冷剂及保温层材料等四个品种，确认标签记录、库房记录、实物、财务记录是否相互印证，做到“账物相符”、“账账相符”，由于盘点日在审核时点之后，审核中采取盘点日倒推审核时点的库存重量的方法来核对，未发现有重量较大差异现象。

(二) 物料平衡的审核

在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上期拆解产物结存 419.34 吨，本期累计入库已完工拆解产物及半成品计 2,476.64 吨，累计出库拆解产物 2,562.16 吨，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拆解产物结存 333.82 吨。具体详见审核时段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关键拆解产物/再生原料销售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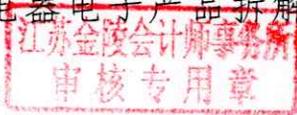
处理汇总情况表》(附件 3)。

南京环务拆解前整机总重量 2,498.17 吨，其中：废电视机 408.48 吨（其中：废电视机-1 共 94.58 吨、废电视机-2 (CRT) 共 312.04 吨、废电视机-2 (非 CRT) 共 1.86 吨）、废冰箱 987.54 吨、废洗衣机 801.27 吨（其中：洗衣机-2 共 801.27 吨）、废空调 208.01 吨，废台式电脑 92.87 吨；；拆解产物重量总计 2,476.64 吨，其中：金属类拆解产物 779.58 吨、塑料类拆解产物 548.80 吨、液态废物拆解产物 4.51 吨、玻璃类拆解产物 322.39 吨、废弃零(部)件拆解产物 443.56 吨、其他拆解产物 377.80 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重量与拆解前整机重量比为 99.14%，物料总体平衡。

(三) 关键拆解产物的审核

在审核时段内，南京环务共产生关键拆解产物 953.49 吨，其中：CRT 锥玻璃(危废)94.20 吨、CRT 屏玻璃 185.70 吨、印刷电路板(危

废)27.16吨、保温层材料213.09吨、压缩机242.88吨、蒸发器10.81吨、冷凝器19.52吨、液晶面板1.84吨、光源0.15吨、电源8.25吨、电动机149.89吨。在审核过程中,按照关键产物物料系数来计算审核时段内拆解处理数量A2,即:系数核算产生量A2=关键拆解产物产生量/(单台平均重量*关键拆解产物物料系数),按系数核算产生量A2与台帐记载拆解量A1比较,计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量差异率,即:差异率=(台帐记载拆解量A1-系数核算产生量A2)/系数核算产生量A2。南京环务拆解的各类电器电子产品拆解量差异(A1-A2)/A2比率均小于25%。详见下表:



项目	规格	单台平均重量/千克	物料系数	台帐记载拆解量A1(台)	台帐记载拆解重量A1(千克)	系数核算产生重量A2(千克)	系数核算产生量A2(台)	差异率(A1-A2)*100%/A2
电视机CRT玻璃	21寸	20	0.66	4,518	61,137.00	59,637.60	4,631.59	-2.45%
	25寸	30	0.65	2,641	48,771.00	51,499.50	2,501.08	5.59%
	29寸	40	0.71	5,267	144,313.00	149,582.80	5,081.44	3.65%
	32寸及以上	60	0.67	446	18,467.00	17,929.20	459.38	-2.91%
电视机印刷线路板	21寸	20	0.05	4,518	4,873.00	4,518.00	4,873.00	-7.29%
	25寸	30	0.06	2,641	4,176.00	4,753.80	2,320.00	13.84%
	29寸	40	0.05	5,267	9,868.00	10,534.00	4,934.00	6.75%
	32寸及以上	60	0.04	241	546.00	578.40	227.50	5.93%
电冰箱保温层	120升以下	30	0.16	58	285.00	278.40	59.38	-2.32%
	120-220升	45	0.16	21,001	212800.00	151,207.20	29,555.56	-28.94%
电冰箱压缩机	120升以下	30	0.19	58	409.00	330.60	71.75	-19.17%
	120-220升	45	0.19	21,001	176,011.00	179,558.55	20,586.08	2.02%
洗衣机电机	双缸	22	0.23	15,298	91,191.00	77,407.88	18,021.94	-15.11%
	全自动	31	0.13	13,649	49,826.00	55,005.47	12,363.77	10.40%
	滚筒	65	0.08	1,432	8,871.00	7,446.40	1,705.96	-16.06%
CRT显示器 CRT玻璃	彩色14寸	10	0.56	435	2,622.00	2,436.00	468.21	-7.09%
	彩色17寸	14	0.56	1,528	12,968.00	11,979.52	1,654.08	-7.62%
CRT显示器印刷电路板	彩色14寸	10	0.09	435	515	391.50	572.22	-23.98%
	彩色17寸	14	0.07	1,528	1,690	1,497.44	1,724.49	-11.39%
台式计算机主机电路板		6.6	0.08	6,210	4,143.00	3,278.88	7,846.59	-20.86%

(四) 与环保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信息系统申报数据核对

在审核时段内,环保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信息系统中南京环务申报情况如下:共回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4,634 台,其中:废电视机 10,015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3,297 台,废电视机-2 (CRT) 共 6,457 台,废电视机-2 (非 CRT) 共 261 台)、废冰箱 19,598 台、废洗衣机 31,496 台(其中:废洗衣机-2 共 31,496 台)、废空调 5,803 台、废台式电脑 7,722 套。共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75,144 台,其中:废电视机 12,855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4,518 台,废电视机-2 (CRT) 共 8,149 台,废电视机-2 (非 CRT) 共 188 台)、废冰箱 21,059 台、废洗衣机 30,379 台(其中:废洗衣机-2 共 30,379 台),废空调 4,641 台、废台式电脑 6,210 套。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拆解结存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9,424 台,其中:废电视机 2,931 台(其中:废电视机-1 共 1,564 台,废电视机-2 (CRT) 共 1,294 台,废电视机-2 (非 CRT) 共 73 台)、废冰箱 1,578 台、废洗衣机 1,481 台(其中:废洗衣机-2 共 1,481 台),废空调 1,489 台、废台式电脑 1,945 套。

本次基金补贴申报拆解数量中,南京环务因拆解过程中 CRT 电视机、显示器锥玻璃不完整,空调制冷剂泄露等原因,自查扣减 218 台,其中:废电视机-1 扣减 3 台、废电视机-2 (CRT) 扣减 4 台、废电视机-2 (非 CRT) 扣减 23 台、废空调扣减 63 台,废冰箱扣减 54 台,废洗衣机-2 扣减 6 台(其中:废洗衣机-2 扣减 6 台),废台式电脑扣减 65 套。除上述原因外,信息系统申报与本次基金补贴申报一致。

(五) 拆解产物处理情况审核

1、在本审核时段内,无关键拆解产物超 1 年未处理的现象。具

体明细如下:

关键拆解产物	审核时段产生量 (吨)	累计产生量 D (吨)	累计处理量 E (吨)	库存量 F=D-E (吨)	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产生量	是否在1年内处理完毕
CRT 玻璃		7,703.58	7,703.58		7.44	是
CRT 锥玻璃(危废)	94.2	5,072.81	5,066.59	6.22	735.38	是
CRT 屏玻璃	185.7	2,081.91	2,055.30	26.61	1,436.38	是
印刷电路板	27.16	1,434.86	1,425.93	8.93	183.46	是
保温层材料	213.09	4,512.56	4,506.58	5.98	670.23	是
压缩机	242.88	5,687.42	5,677.79	9.63	977.27	是
电动机	149.89	1,799.05	1,709.88	89.17	164.04	是
蒸发器	10.81	371.28	367.53	3.75	115.29	是
液晶面板	1.84	12.15	10.31	1.84	3.92	是
冷凝器	19.52	220.54	213.24	7.30	67.86	是
光源	0.15	0.51	0.44	0.07	0.27	是
电源	8.25	189.84	185.53	4.31	23.12	是

2、通过抽查、核对南京环务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危废转移联单、接受企业的资质证照复印件,未发现南京环务有拆解产物去向异常现象。具体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处理情况表》(附件9)。

三、审核结论

本审核时段(2020年4月1日—2020年6月30日)内,南京环务申报基金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数量合计74,634台,共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75,144台,自查扣减218台,申报补贴拆解74,926台,在提供资料基础上的数据及物料平衡审核核减0台,根据关键拆解产物计算的数据审核核减0台,不规范拆解审核核减0台。审核后的南京环务基金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数量合计74,634台,拆解数量合计74,926台。

废电器名称	回收数量 (台/套)	企业实际拆解量 (台/套)	企业申请补贴拆解量 (台)	扣减拆解量 (台/套)	扣减原因	核定拆解量 (台/套)
1.1 废电视机-1	3,297	4,518	4,515			4,515

废电器名称	回收数量 (台/套)	企业实际拆 解量(台/套)	企业申请补贴 拆解量(台)	扣减拆解量 (台/套)	扣减 原因	核定拆解量 (台/套)
1.2 废电视机-2	6,718	8,337	8,310			8,310
其中: 1.2.1CRT 电视机	6,457	8,149	8,145			8,145
其中: 1.2.2 非 CRT 电视机	261	188	165			165
2. 废冰箱	19,598	21,059	21,005			21,005
3.1 废洗衣机-1	0	0	0			0
3.2 废洗衣机-2	31,496	30,379	30,373			30,373
4. 废空调	5,803	4,641	4,578			4,578
5.1 废台式电脑(套)	7,722	6,210	6,145			6,145
其中: 5.1.1 台式电脑主机(台)	7,722	6,210	6,205			6,205
其中: 5.1.2CRT 电脑显示器(台)	1,937	1,963	1,960			1,960
其中: 5.1.3 液晶电脑显示器(台)	5,785	4,247	4,190			4,190
5.2 其他废电脑(台)						
2020年2季度合计	74,634	75,144	74,926			74,926

四、其他事项说明

无

附件:

- 1、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及拆解汇总情况表
- 2、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及入库明细表
- 3、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关键拆解产物/再生原料销售和处理的汇总情况表
- 4、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入库审定情况表
- 5、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审定情况表
- 6、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关键拆解产物处理审定情况表
- 7、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关键拆解产物系数还原情况表
- 8、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收购、拆解及拆解产物处理视频抽查情况表
- 9、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处理情况表